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日向股東發出之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通函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函件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審議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金融服務協議、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有關該等協議的上限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道勤資本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推薦建議**

吾等敬請閣下垂註通函分別於第5至43頁及第46至99頁所載之董事會函件及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以及獨立財務顧問於其意見函件載述之意見後，吾等同意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認為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金融服務協議、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有關該等協議的上限之條款乃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金融服務協議、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有關該等協議的上限。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鐘耕深 張世杰 李志剛  
謹 啟

2024年1月3日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金融服務協議、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有關該等協議的上限。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鐘耕深 張世杰 李志剛  
謹 啟

2024年1月3日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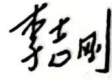
---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金融服務協議、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有關該等協議的上限。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鐘耕深 張世杰 李志剛  
謹 啟

2024年1月3日